证券代码:688006　　证券简称:杭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0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预计拟进行套期保值业务资金额度折合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 公司的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营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2022 年 4 月 29 日,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可科技"或"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子公司,下同)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使用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额度折合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

公司在对韩国客户等外资客户的业务中外汇收付金额较大,外汇收入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为减少因美元和欧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为依托公司对海外客户的业务背景,以避险为主,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涉及的币种为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美元、欧元和日元。

2、业务规模及期限

公司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额度折合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3、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三、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可能会造成汇率的大幅波动,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2、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操作人员未及时、充分地理解衍生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进行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

3、违约风险:对于远期外汇交易,如果在合约期内银行违约,则公司不能以约定价格执行外汇合约,存在风险敞口不能有效对冲的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和有效期内,择机选择交易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套期保值业务,优选合法资质的、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审慎选择交易对方和套期保值业务,并报董事长批准。未经授权或审批,其他部门和个人无权做出套期保值业务的决定。

2、公司将严格执行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最大程度降低信用风险。

3、公司不断优化相应管控制度及风险防范措施,合理利用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资源,并加强与银行等相关专业机构及专家的沟通与交流。

4、公司持续关注与管理套期保值业务市场风险。由财务部随时关注套期保值业务的市场信息,跟踪套期保值业务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已交易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敞口,并及时提交风险分析报告,供公司决策。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基于公司业务收入外汇结算比重较大的实际情况,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宜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实际经营需要,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国信证券对杭可科技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无异议。

保荐机构提请公司注意:在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要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和风险责任教育,落实风险控制具体措施及责任追究机制,杜绝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行为,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注意:虽然公司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采取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固有的汇率异常波动风险、履约风险、内部控制风险、操作风险以及法律风险等,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006　　证券简称:杭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4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2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经济开发区高新六路 298 号杭可科技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20 日

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审议<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1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提请召开股东大会,相关公告已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7、8、9、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006	杭可科技	2022/5/1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 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办理登记 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 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 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 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 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 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 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3、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00-12:00,下午 14:00-17:00)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经济开发区高新六路 298 号杭可科技一楼接待室

六、其他事项

(一)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鼓励全体股东优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二) 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经济开发区高新六路 298 号杭可科技

邮编:311231

电话:(0571)82210886

联系人:傅风华

特此公告。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审议<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06　　证券简称:杭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5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变更名称等工商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通知,其名称由"杭州杭可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杭州杭可智能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同时对经营范围等事项进行了变更。上述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杭州杭可智能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580270989 7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1 年 8 月 15 日

营业期限:2011 年 8 月 15 日至长期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经济开发区启迪路 198 号 A-B102-1309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股东工商注册信息变更,不涉及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的变动,对公司经营活动等不构成任何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截至本公告日,该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9,641.140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92%。

特此公告。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006　　证券简称:杭可科技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796,751,277.26		15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669,001.30		8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6,261,137.03		8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579,666.31		511.33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3		78.7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3		76.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5		增加 1.2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36,781,758.29		45.7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2		减少 3.48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054,224,616.60	5,766,406,983.91	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48,854,290.24	2,824,618,471.14	4.40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95,000.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02,264.6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17,869.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07,270.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407,864.27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155.40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持续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17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快速增长,净利润也随之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6.73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33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增长,销售收款随之增长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78.75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持续增长带动净利润增长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76.89	同上
研发投入合计	45.71	主要因为公司重视对产品研发的投入,且不断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骥	境内自然人	187,616,596	46.54	187,616,596	187,616,596	无	
杭州杭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411,406	23.92	96,411,406	96,411,406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021,256	4.22	0	0	无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310,635	1.57	0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601,085	1.39	0	0	无	
交通银行-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996,546	1.24	0	0	无	
曹政	境内自然人	4,242,102	1.05	4,242,102	4,242,102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596,811	0.89	0	0	无	
曹冠群	境内自然人	2,506,697	0.62	2,506,697	2,506,697	无	
桑宏宇	境内自然人	2,386,183	0.59	0	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021,256	人民币普通股	17,021,25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310,635	人民币普通股	6,310,63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01,085	人民币普通股	5,601,085
交通银行-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96,546	人民币普通股	4,996,54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96,811	人民币普通股	3,596,811
桑宏宇	2,386,183	人民币普通股	2,386,183
赵群武	2,386,183	人民币普通股	2,386,183
俞平广	2,386,183	人民币普通股	2,386,18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工业 4.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4,503	人民币普通股	2,004,50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68,168	人民币普通股	1,868,16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曹骥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杭可投资是由曹骥控制的员工持股平台,且曹骥、曹政、曹冠群均为杭可投资股东。曹骥与曹冠群为兄弟关系。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不存在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不知悉上述股东是否参与转融通业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20,237,001.11	1,941,591,298.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859,279.04	38,313,387.50
应收账款	974,054,157.80	988,281,856.86
应收款项融资	240,772,284.84	101,554,995.05
预付款项	40,948,947.99	50,490,262.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615,320.10	18,813,794.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74,224,526.09	1,422,686,543.43
合同资产	302,213,179.90	218,572,654.9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8,247,670.36	10,254,580.74
流动资产合计	5,033,172,367.23	4,790,559,373.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6,956,783.31	528,350,584.27
在建工程	215,468,176.89	165,575,054.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856,374.66	9,805,271.96
无形资产	136,539,220.35	137,767,740.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072,796.08	7,347,056.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518,640.61	67,609,703.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640,257.47	59,392,199.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1,052,249.37	975,847,609.96
资产总计	6,054,224,616.60	5,766,406,983.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81,479,622.23	977,330,876.19
应付账款	993,550,813.65	956,227,075.33
预收款项		492,354.74
合同负债	978,351,773.89	870,054,262.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608,844.45	12,665,279.77
应交税费	21,910,807.11	3,840,739.14
其他应付款	7,547,901.82	3,362,775.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10,501.74	3,560,600.47
其他流动负债	93,363,102.30	89,798,179.18
流动负债合计	3,083,523,367.19	2,917,332,142.5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029,502.54	5,923,001.3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809,532.60	18,523,466.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24.03	9,902.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46,959.17	24,456,370.27
负债合计	3,105,370,326.36	2,941,788,512.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3,090,000.00	403,0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13,075,885.07	1,283,796,073.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46,353.80	-2,633,360.1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5,246,643.00	145,246,643.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88,788,115.97	995,119,114.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48,854,290.24	2,824,618,471.1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48,854,290.24	2,824,618,471.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54,224,616.60	5,766,406,983.91

公司负责人:曹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招娣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796,751,277.26	311,963,969.38
其中:营业收入	796,751,277.26	311,963,969.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08,289,114.62	276,177,595.93
其中:营业成本	555,332,400.21	187,958,045.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57,211.35	758,928.64
销售费用	24,130,889.17	14,659,950.95
管理费用	81,584,895.03	38,597,981.92
研发费用	36,781,758.29	25,242,918.26
财务费用	7,501,960.57	8,959,770.67
其中:利息费用	1,000,000.00	
利息收入	5,427,714.86	3,614,834.18
加:其他收益	8,549,654.72	14,405,685.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02,264.60	2,060,748.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43,364.90	3,825,598.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30,235.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827,211.67	56,078,406.06
加:营业外收入	1,669,515.42	521,034.76
减:营业外支出	251,646.29	136,742.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245,080.80	56,462,698.30
减:所得税费用	11,576,079.50	4,472,023.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669,001.30	51,990,675.0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669,001.30	51,990,675.0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669,001.30	51,990,675.0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87,006.35	-3,395,935.89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87,006.35	-3,395,935.8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7,006.35	-3,395,935.8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87,006.35	-3,395,935.89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956,007.65	48,594,739.1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956,007.65	48,594,739.1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3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3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曹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招娣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4,590,741.59	377,518,054.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006,058.71	13,126,330.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887,906.85	54,534,76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484,707.15	445,179,147.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5,600,230.09	194,371,892.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751,588.23	83,202,448.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64,833.98	58,550,812.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88,388.54	79,842,34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905,040.84	415,967,49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579,666.31	29,211,648.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774,999.98	1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774,999.98	16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469,004.01	24,153,664.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0,000,000.00	5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4,469,004.01	554,153,66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694,004.03	-394,153,664.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